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12月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22年12月1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人数为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思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参股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其参股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获得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保荐机构对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其参股公司提供信用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无异议。《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事项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增

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已获得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保荐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该议案发表了核查意见,保荐机构对本次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项无异议。《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3、会议以 9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 2023 年 1 月 3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3、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独立董事意见;
- 4、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事项的核查意见;
- 5、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加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宝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7日